



青春赛道上,他们拔节生长

荆门东宝:“东检青锋”搭建多维度成长平台培养复合型检察人才

□本报全媒体记者 刘怡廷
通讯员 熊莎莎 雷艳芳

“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干预矫治是依据未成年人行为的性质、情节、危害程度和主观恶性,将其划分为不同等级并采取差异化教育、矫治和惩戒措施的系统性工作。”近日,在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检察院青年成长班“微课堂”上,青年干警周文浩为全体青年干警授课。这也是该院以“三个训练营”为抓手,深化“学、讲、干”融合,为青年干警“充电蓄能”的一个缩影。

“为深入贯彻湖北省检察院‘干部素质和办案质效提升年’活动,全面提升青年干警素质,我院对标‘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先后设立‘导师+营长’双培养机制的写作训练营、说讲训练营和公诉训练营,多维度培养复合型检察人才。”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肖必辉介绍,通过打造“东检青锋”人才培养品牌,全方位帮助青年干警更好更快成长。

搭建平台,打造精英检察团队

“依托东检青年成长班,我们将全院40岁以下干警及雇员制辅助人员全部纳入培养范围,建成学习、训练、实战一体化培育平台,为打造‘东检青锋’优秀团队筑牢根基。”该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耿化介绍,近年来,东宝区检察院持续深化“学讲干”融合机制,用心搭建平台,精准施策发力,积极为青年干警搭建展示自我、交流学习、共同进步的优质成长舞台。

东检青年成长班始终坚持实战导向,让学习成果真正转化为履职能力。“一篇好的案例要经得住大局需要、刑事政策、重点工作等融入案例撰写中去……”在日前开展的青年成长班活动中,干警李梦柯结合自身办案实践,围绕典型案例撰写技巧进行授课,从案例选题如何贴合大局需要、如何融入刑事政策与重点工作,到格式规范、逻辑梳理等细节,逐一拆解讲解、分享实战心得,接地气、有干货的分享赢得在场青年干警频频点赞,有效助力青年干警提升案例撰写能力。

为确保培养工作常态长效,东检青年成长班专门设立班委会,实行规范化管理,每月提前发布班务计划,常态化开展“微课堂”、案例研讨、业务交流等活动。活动中,青年干警结合自身工作岗



2025年12月12日,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检察院青年干警就典型案例法律适用问题展开讨论。

位、部门职能任务,轮流上台主持、分析讲解、分享感悟,分管院领导全程参与点评指导,既搭建了展示平台,更以“倒逼式”方式推动培养青年干警敢于上台、善于表达、精进业务,在交流碰撞中提升综合素质。

结合“干部素质和办案质效提升年”活动要求,该院精准对接青年干警成长需求与岗位实际,为每一名青年干警建立专属成长档案,量身定制分层分类个性化培养方案,将培养方向与办案实践、岗位需求紧密结合,精准破解青年干警成长痛点难点,不断提高培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推动青年干警快速成长为中坚力量。

机制保障,夯实人才培养根基

“在导师的‘传帮带’下,我不断突破知识盲区,现在已能独立办案。”在该院“检学研一体化”业务研讨会上,青年干警李润东满怀自豪地分享了自己的办案心得。这不仅是其个人成长的真实写照,更是该院系统化培育青年人才队伍的整体群像。

据了解,该院始终将青年干警培养作为队伍建设的重中之重,充分发挥“传帮带”作用,组建由班子成员领衔的“导师团”与业务骨干组成的“营长”队伍。通过课堂深度点评、专题讲座赋能等多种形式,“导师团”毫无保留地分享办案经验与工作心得,

精准引导青年干警筑牢职业根基、树立正确履职理念,助力其解决工作难题,加速实现从“跟学”到“独当一面”的蜕变。

为打破培养壁垒、拓宽成长视野,该院积极整合内外部资源,持续创新培养模式。一方面,定期邀请高校法学专家和资深检察官开展专题培训,通过深度案例剖析、实战模拟演练等方式,全方位提升青年干警业务素质;另一方面,常态化组织感怀交流、办案故事讲述等活动,促进青年群体间的经验互鉴与思想碰撞,激发团队活力。

尤为值得一提的是,该院还建立了法检互派见习长效机制,加强与法院系统的跨领域交流。该院多名青年干警先后赴东宝区法院交流学习,研讨侵犯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等多类案件办案心得,实现了业务能力的跨越式提升。青年干警办理的虚假诉讼监督系列案,入选湖北省检察院发布的典型案例,多项工作经验被湖北省检察院推广。在近年荆门市检察机关举办的民事行政检察业务竞赛、案例撰写、故事讲述等活动中,该院青年干警凭借过硬实力8次获评“标兵”“能手”称号。

淬炼本领,全面提升综合素质

“青年成长班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对我而言,是一个宝贵的知识提

升与能力升华平台。以业务为纲,全面学好检察基础业务,以专项能力为抓手,全面提升综合素质,努力成为一名‘六边形战士’。”该院优秀青年干警郑艳翔在千锤百炼中,已然成长成为一名“政策通”“多面手”。

东检青年成长班注重深化落实“检学研一体化”机制,以培养“全科检察官”为目标,将工作、学习、研究有机结合、深度融合,从“写”“讲”“辩”等方面全方位提升青年干警综合素质。

在“写”的方面,该院不定期邀请上级检察院公文写作业务专家等开展专题讲座,精准指导青年干警提升文字功底;常态化开展典型案例、经验信息、新闻宣传、调研文章撰写训练,年初、年中及时通报撰写训诫阶段性成果,对有代表性的信息、宣传成果进行集中展示和深度解读,以练促学、以评促优,推动青年干警练就过硬文字能力。

在“讲”的方面,该院结合开展“以党的创新理论说办案、讲工作”活动要求,引导青年干警立足自身岗位实际,从办理的具体案件和日常工作入手,聚焦“小切口”展现“大格局”,生动诠释新时代检察工作理念;通过开展演讲比赛、组织模拟法庭、案例汇报、读书分享会、法治副校长优秀法治教育课等丰富活动,让青年干警在实践中历练说讲能力。

在“辩”的方面,该院围绕检察工作热点话题、疑难热点案件科学设定辩题,组织青年干警分组开展对抗演练,在思辨中理清思路、提升能力;推选资深检察官、优秀公诉人走上讲台,围绕证据审查要点、庭审问答技巧、法律文书规范化撰写等内容细致讲解,分享实战经验;开展听庭“把脉”、评议“开方”活动,以观促学、以评促提,助力青年干警查漏补缺;邀请法院、律所专家分享实务经验,选取典型案例开展问答交流,不断提升青年干警的辩论能力和临场应变能力。

正是这些实打实的实践探索,为青年干警成长成才提供了宝贵经验,注入了无限可能,青年干警们也正以青春之力推动东宝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2024年以来,该院4项工作经验获最高检、湖北省检察院推介,提炼总结的“向‘实’而行 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品牌入选全国检察机关基层检察院“一院一品”特色品牌。



河南省焦作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刘宏东

全国检察长会议明确提出,一体抓实“三个管理”,重在遵循规律、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因事制宜,鼓励探索符合本地、本院实际的“三个管理”具体举措,更好发挥检察管理的正向推动作用。为科学构建高质量办案管理体系,我院深刻领会“三个管理”的区别与联系,积极探索建立“三轴三链”机制,即业务管理“战略轴”、案件管理“枢纽轴”、质量管理“生命轴”与目标责任传导链、全流程控制链和跨部门协同链,将宏观管理、中观管控、微观压实融为一体,以高质量检察管理推动检察履职提质增效。

细化任务项目到人,筑牢目标责任传导链。目标责任传导链是把业务管理这本“大账”,算成每个部门、每名干警的“分户账”,形成“千斤重担人人挑、个个肩上有责任”的局面。具体来说,就是将上级院重要工作部署、高质量办案评价标准体系、院党组安排的重点事项等,根据其性质特点,分类贴标为“底线类、达标类、争先类、创优类”,合理确定目标任务、责任部门、责任人、进度要求等图谱要素,并为不同类型目标设置绿色、黄色、红色三种显示状态。图谱预警机制将压力传导到具体部门和承办人,实现对重点工作任务的即时展示和前瞻性预判,达到从“管案”到“管人”的贯通。为了让院领导、责任部门和承办人实时掌握各项任务目标的最新进展和预警状态,做到心中有谱精准决策,检察技术信息部门及时将图谱系统在线化、可视化,使其成为全院工作的“晴雨表”。该机制运行以来,我院累计发布“黄灯”预警18次、“红灯”预警5次,其中8项“黄灯”任务、3项“红灯”任务通过全流程控制链启动会商、挂牌督办,成功“转绿”。

形成问题快速闭环,拧紧全流程控制链。为实现案件管理过程可控可管,我院建立涵盖责任部门、整改措施、时间节点等核心要素的问题整改图谱,明确将目标责任链推送、案件质量检查评查发现、外部反馈督办等问题纳入图谱管理,做到问题底数清、整改方向明。案管办牵头主导全流程控制链运行,将工作质效与绩效考评、评先评优、干部任免挂钩,推动从事后问责向事中管控转变,实现检察管理与检察业务深度融合、同频共振。在问题整改过程中,重点从精准分析原因、明确整改路径、全程跟踪督办三个方面实施过程管控,责任部门制定具体可行的整改方案,案管部门对图谱上的每一个问题“挂账督办”,对整改进展缓慢的部门及时进行督导。问题整改后,由责任部门提出销号申请,经审核批准后再进行一个月的跟踪监测,确认无反弹后,在图谱中标绿销号。

拆除部门协作壁垒,激活跨部门协同链。针对以往工作中“单打独斗”“各自为战”的痛点难点,我院着力打通信息壁垒,推进管理方式从“分割”向“协同”系统集成,通过跨部门协同链凝聚工作合力,对目标责任传导链、全流程控制链中自行协调仍无法解决的事项,统一纳入跨部门协同链图谱管理,目标任务完成后,在图谱上标注已完成,实现协同过程可追溯、成效可检验。协同过程中,明确四方责任:法律政策研究部门当好“调度员”,召集相关部门召开协同任务启动会,并全程跟踪及时提醒;牵头部门当好“主攻手”,负责制定详细攻坚方案,在图谱上随时更新进展;协办部门当好“助攻手”,树立“全院一盘棋”意识,对协同任务优先办理、全力保障;分管院领导当好“总指挥”,对推进不力的“硬骨头”,协调解决瓶颈问题,必要时由检察长参加协调,推动难题高效解决。截至目前,我院已启动3项重大攻坚任务,彻底解决2项跨部门协同整改难题;特别是在中央巡视组交办的重复信访案件化解中,跨部门协同链发挥了关键作用,有效化解重复信访案件,切实提升了群众司法获得感。

如今,在“三轴三链”工作机制推动下,我院在大厅设置的工作“晾晒台”“红黄绿”灯实时闪烁,直观展示各项任务推进状态,促使各部门从被动“等问題”转变为主动“查问題”“解难题”,全院党员干部唯旗是夺、不甘落后的比学赶超氛围愈发浓厚。



十条框架协议带来哪些变化?

内蒙古通辽:深化检校合作提升检察官综合素质能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于莹莹 通讯员于慧东)“担任校外实务导师,让我从高校获取到许多前沿视角和创新思维。”我们在老师的帮助下,通过真实案例感受法治精神,打破理论与现实的壁垒。……此前,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主任田红梅依据《检校合作十条框架协议》,与内蒙古民族大学在校硕士生樊华结为师生,不久前,这对师徒合作撰写的论文在第二十届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征文比赛中获奖。2025年12月,又有14名法律硕士研究生走进该院实习,师生们纷纷向记者讲述在框架协议的推动下,双方发生的变化。

2024年4月,该院与内蒙古民族大学签署合作共建框架协议,双方优势互补、协同育人,围绕智库建设、课题合作、人才交流等十条框架开展全方位合作,创新构建“双导师、双实践、双提升”育人模式。合作过程中,20余名检察业务骨干担任校外实践导师,从课堂教学到实习指导,从论文撰写到职业规划全程参与,开展实务教学40余次,覆盖学生1200余人次,助力法学硕士研究生学习成长;在实践平台建设上,该院先后接收法学实习生59名,学生们通过集中实习,深度参与案件办理、法律文书撰写、调研分析等实务工作,形成“实习一就业一成长”的良性衔接。

与此同时,内蒙古民族大学为47名检察人员提供了学位深造、专题培训、学术研讨等支持,其中9人取得法律硕士学位,11人经过高校导师指导获得全区检察机关业务竞赛标兵或能手称号,检校合作对检察队伍素质提升的有益影响日益显现。

“教学相长,我们希望既能把检察实务的丰富经验带给高校,又能将高校的理论优势与智力支持带回来,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据该院相关负责人介绍,以理论赋能检察履职也是双方合作的重点任务,该院专门建立专家咨询常态化机制,邀请专家学者参与破解办案实践中的难点问题。

西辽河流域生态修复治理,一直是检察牵挂的一件大事。2023年6月,该院检察长郎显成与内蒙古民族大学师生一同走进该校博物馆,参观“西辽河历史文明展”,系统梳理西辽河文明发展脉络,探寻文明根源、明晰地理特征,为更精准服务保障西辽河流域经济社会发展找准思路方向。考察回来后,该院迅速聚焦流域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保护重点,深入调研论证,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推动河道恢复畅通。

在此基础上,检校双方深化互学互鉴,于2025年4月拓展合作领域,将学科协作范围延伸至更多专业。内蒙古民族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选派9名学生,到通辽市检察院融媒体中心开展为期3个月的实习实践,学生们将专业技能与法治传播需求深度融合,探索出跨学科协同育人的全新模式。

“我院将持续深入贯彻最高检与教育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与高等学校合作的意见》,进一步推动检校合作工作规范化、系统化,促进教育教学、理论研究与检察实践深度融合取得更多成果。”郎显成表示。

□本报全媒体记者 潘志凡
通讯员 高诗

“矛盾风险预防化解‘五有’工作法很实在。在接待窗口,当我面对带着期盼的来访群众时,才真正理解了它的分量。”近日,上海市检察院检察助理熊智勇谈及在该院控申接待窗口六个月的锻炼体会时如是说。

作为新入职的检察官助理,2025年9月,熊智勇与其他4名新进人员被安排至控申接待窗口参与来访接待。他至今仍清晰记得,第一次见到老韩时的场景。

“20多年前,单位未足额缴纳社保,如今退休后的养老金待遇受到影响,希望检察机关帮我‘讨个说法’。”对面的老韩已经退休,语气中满是焦虑。因年代久远,当年的关键证据缺失,从法律角度看,老韩的诉求难以得到支持。面对这种情况,检察官没有急于给

职业敏感养成记

出结论,而是耐心听老韩讲完事情经过,再结合具体诉求逐条分析,并告知其救济途径。“检察官讲得很清楚,我知道是怎么回事了。”老韩离开时,紧锁的眉头已经舒展开。

“老百姓来信访不是听我们念法条的,而是把这里当成了讲理的地方。”这次接待,让全程在旁学习的熊智勇感触颇深,“充分释法说理,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让来访群众理解为什么是这个结果,比单纯给出结论更重要。”

控申接待窗口每天都会面对各种各样的诉求和错综复杂的纠纷,对到此锻炼的新入职检察官助理而言,有助于使其在入检之初便能锤炼反向审视能力,倒逼他们在检察履职中持续提升法律监督质效和群众工作水平。

“先在控申接待窗口直面群众的焦灼与期待,再回到办案岗位处理案件时,便会自然形成一种思维习惯:这起

案件在办理细节上是否存在引发信访风险?如果我是当事人,能否从中心感受到公平正义?”在上海市检察院控申检察部主任周子尚看来,这种源于窗口一线的职业敏感,正是推动检察人员更好统筹矛盾化解和源头治理的内在动力。

早在2018年,该院就建立了新入职检察官助理到控申接待窗口锻炼机制,旨在从起步阶段就让新入职人员深入一线,在矛盾化解中锤炼群众工作能力,更好地为民办实事办到老百姓心坎里。

据了解,该院制定的《新入职检察官助理参与来访接待培养方案》,明确提出“一人一带教方案,一人一带教老师”培养要求,锻炼期间,每名新人均由控申检察部资深检察官全程带教指导,完成岗前和在岗期间相关业务知识培训,依次经历检察官示范接待、陪同接待到 independently 接待三个阶段,每月至少参加2次检察听证,在实战中提升群众工作

一场跨越时空的廉洁对话



2026年3月4日,陕西省大荔县检察院“秦学思”理论学习小组在廉政文化广场重温入党誓词。

□本报全媒体记者 郝雪
通讯员 刘菲

近日,一束暖阳洒在陕西省大荔县两宜镇廉政文化广场的青石板上。一群

片浸润着当地廉政文化的土地上,检察青春与廉洁传统正进行着一场跨越时空的对话。

在广场的党旗雕塑前,青年干警们整齐列队。该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李华栋高举右拳领誓,铿锵有力的宣誓声在晴空下回荡:“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永不叛党。”这誓言既是对组织的承诺,更是对廉洁初心的淬炼。“在廉政文化广场重温入党誓词,每一句誓言都更加有分量。时刻提醒我们,要永远为正义而战。”青年干警汪柯凝视着党旗郑重地承诺。

这场宣誓,正是“秦学思”理论学习小组将廉洁基因融入血脉的生动注脚。作为该院精心培育的青年人才培养品牌,他们不仅注重理论研习,更着力挖掘当地红色资源,让廉政教育扎根于这片关中大地的文化厚土。学习小组名称中的“秦”字,既指向三秦大地,更承袭秦人“重法度、尚清廉”的历史传统,而“学”字与“思”字,则凝聚着新时代检察人知行合一的追求。

这种沉浸式体验,与学习小组日常接地的教学一脉相承。该院不仅注重组织研读法律法规、分析典型案例,还开设了“东府廉政故事汇”,常态化邀请老党员讲述大荔县历史上的廉洁故事。在随后开展的“廉洁微论坛”中,青年干警们结合参与办理的涉农补贴、环境保护等案件经历,积极探讨如何将宣誓时的誓言转化为司法实践中的正义坚守。

从课堂到广场,从宣誓到践行,“秦学思”理论学习小组走出了一条独具当地特色的成长之路——让检察青春在与廉同行的旅程中,将党旗下的誓言熔铸为毕生的信仰与操守。这场开在廉政文化广场上的廉政课,不仅是形式创新,更是精神植根,为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注入了源自本土、发于初心的蓬勃力量。

